

瓦上烟,总让人想到江南,白墙黑瓦的江南——石板小巷,一片片的鱼鳞瓦,还有那阴雨连绵,朦胧如雾的梅雨天气。

雨,一直在下,不大,细细的,密密的,软软的,柔柔的,如烟如雾,轻轻地落着,缠绵地绕着,风一起,便游丝一般飘起,却总也飘不远,飘不开;风一息,那雨,便又缠绕起来,绕着一座座白墙黑瓦的江南老宅,慰藉着一片片的鱼鳞小瓦。

时间,在烟雨中苍老着一切;趴在屋顶上一片片鱼鳞瓦,在江南烟雨中,氤氲出青黑色的苔藓。

青黑色的苔藓,是对时间的记忆。

瓦缝间,或许还生长出一些小草,一些亭亭的莠草。莠草青青,雨雾中,那份青幽幽有些暗淡,很是一份幽微的情趣。一只鸟儿飞来,落在黑瓦上,静静地凝视一会儿,然后又霍然飞走了。翅膀扇起的风,拂动了身边的一株莠草,于是,莠草摇曳,莠草摇曳……

静,一切都很静。



巷子很静、很深,极少有人走过。偶或走过的人,我想,应该是一位女子,一位江南女子。手中撑着一把油纸伞,或者花布伞;身上,穿着一条筒裙,一条碎花筒裙。人,行走在小巷中,娉娉婷婷,婀娜美丽得不得了,不得了。

小巷,在女子的行走中,生辉,生香。

老宅,也很静。人,大多在室内,梅雨的天气,适合于待在室内,安安静静的,十分地闲适,异常地温馨。似乎,干什么都好;弈棋?打牌?聊天?女人们,则在绣花,江南女子是应该绣花的,江南女子绣出的花,有水气,有灵气——是水灵灵的江南花。老宅,有天井,天井是用来“望天”的,望天的,应该是一位

老人,老人走出老宅,站在庭院中,望向天空,然后,望向屋顶,望向屋顶上氤氲的雾气、水汽,还有烟气。

一片片的鱼鳞瓦,瓦上,缠绕着水的烟,汽的烟——瓦上烟。

瓦上烟,江南的瓦上烟,总让我想到静、柔、绵、幽等等的字眼,我觉得,江南的瓦上烟,就是宋词中的一首婉约的小令,是元曲中的一首略带伤感的小调,是戏曲中游逸缠绵之极的昆曲。

烟雨天气,江南老宅,似乎最是适合拍曲了。拍曲就请江南女子单受来唱,唱一曲《牡丹亭·寻梦》: 最撩人春色是今天

少甚么低就高来粉画垣 原来春心无处不飞悬 是睡茶虞抓住钗钿线 恰便是花似人心向好处奔。

缠绵、柔软,千转百回,低回不已。太美,太美,美得让人心碎。听着,听着,就禁不住让人热泪盈眶,热泪盈眶。

江南晚烟,也好。雨停了,天晴了。黄昏时分,家家户户都做起了晚饭。灶烟升起,瓦缝中,丝丝缕缕地冒出,弥漫着,弥漫着……

天边,晚霞如火,辉映着大片翠绿的竹林;竹林青青,遥望着屋瓦上的炊烟。这种遥望,遥望了多少年?多少年?这是一种人与自然的对望,这是人与自然对望中,形成的一种默契,天人合一,大约就是如此罢。

水田边,灰黑色的水牛,仰起头,哞哞哞叫了起来;牧牛的少年,顺着水牛的叫声望去,望到了屋瓦上升起的炊烟,升起的炊烟。

于是,少年手中的柳条一挥,水牛蹒跚、迤迤;他们一起,走上回家的路,去寻找自家的“瓦上烟”。



记得去年中秋这天,天公作美,一扫秋雨绵绵的阴霾,天放晴了。晚饭后,朋友呼约去赏月。

“走,到仙林湖去,那儿水清山绿,映着月亮,肯定美极了!”朋友说。于是,我们谈笑着走向仙林湖。仙林湖是一个人工湖,三面环山,一面照临仙林新城,四周花草树木甚多,是本地人休闲的好去处。

十多分钟后,便来到仙林湖的人口,这儿已经聚集了不少的赏月人。一拐进山口,月亮便隐入左边高高的山坡后去了,只在山尖上留下一抹亮色。

“那边观景台上一定会看到月亮!”不知谁喊了一声,人们快速地向观景台溜去。来到观景台,迎着微风举目远眺,只见湖畔灯火璀璨,天梯上两旁的灯柱顺着山势向上延伸,恰如忠诚的卫兵。南塔在华灯闪耀中显得格外玲珑,像一柄熠熠生辉的宝剑直插云霄。

月儿呢?我侧过头向左边山头望去,仍然没有看到那一轮圆月,只是山头更加明亮。顺着右边的人行道向湖心走去,两旁的桂花散发出浓郁的香气。我深深地呼吸着,那股甜香味直入肺腑,心中顿时舒畅起来。

迎面而来的人们纷纷举起手机,向我身后的天空拍摄。我加快了步伐,踏着木板铺成的水上走廊,向湖心亭走去。

站在湖心亭上,我仿佛进入了灯的海洋,灯光在清清的湖水中流光溢彩,恰如揉碎的虹霓。抬头看看月儿,正淡淡地挂在山头。好一幅“仙林湖水影无边夜,万点灯火拥明月”的美景。我低头寻找水中明月,想把这一幅美景留住,可在波光粼粼的灯影里,月儿却了无踪迹,只好怅然地放下了手机。

“为得水中清凉镜,自向幽处寻圆月。”为了在湖水里找到一轮清凉的圆月,我们缓步向湖畔僻静处走去,那儿人迹稀少,没有万点灯火,才是赏月的好去处。

远离喧嚣的人群,聆听秋虫在草间呢喃,呼吸着散落在空气中草木的清香味,让人神清气爽。群山重叠,颜色深浅有序,林木森繁,排列错落别致。芦苇轻摇,银色的月光透过柔枝翠叶的空隙,星星点点洒落在水面上,斑驳陆离。湖心长廊横穿湖水之上,宛若一条飘逸的丝带。这月,这山,这水,构成了一幅绝妙的水墨画。风微水行,月儿如玉般皎洁,月影似妙龄少女般温婉;风静水止,月儿如镜般明媚,月影如幽谷禅音般通透……呵!这才是我心中想要的明月啊!手机举了良久,又悄悄地放了下来,把她留在相册里已不重要,因为我的心已经捉住了那轮空灵的月儿……

不远处传来一阵清脆的笑声,原来是一对我一样爱这月色的恋人在追逐嬉戏。笑声传到了水面,甜蜜和幸福便四散荡漾开来。水波粼粼,月色流淌,一叶小舟轻轻地穿过芦苇丛,划乱了仙林湖月色,划破了周围宁静……

“袖满清风心似月,自是人生好时节。”在内心留一份淡泊与宁静,如风一样潇洒,如月一样清明,才是人生中真正的好时节。



露是由于温度降低,水汽在地面或近地物体上凝结而成的水珠。到了每年的9月7日左右,清晨的露水日益加厚,凝结成一层白白的水滴,所以这时的节气称为白露。

我国古代描写“露”的诗不少。“露饱蝉声懒,风干柳意衰”,我想不是蝉好吃懒做而嗜睡,而是此时蝉的生命将尽,已无力嘶鸣。“露白月微明,天凉景物清”,露水太白了,抢占了月光,秋高气爽,远处的景物看得更清了。“可怜九月初三夜,露似珍珠月似弓”,看来夜景之所以让诗人喜爱,有露珠的一半功劳呢!

露珠的美不仅仅是视觉,它还是一种“灵液琼浆”。上至帝王,下至百姓,都把当它当做一种清炒的食品,坚信长期服用可以长生不老。古人对霜和露之类自然现象的“产品研发能力”令人叹为观止。《红楼梦》里薛宝钗用来治热毒症的方子就用到了“雨水这日的雨水十二钱,白露这日的露水十二钱,霜降这日的霜十二钱,小雪这日的雪十二钱”。现代人能一笑了之的,古人却未必,迷信的确导致了程序的繁琐和主次不分,好像生产日期比产品质量重要得多。

露珠是诗人的精神寄托。“露从今夜白,月是故乡明”是诗圣杜甫的名句。唐肃宗乾元二年的那个秋夜,也是白露的夜晚,但这个白露的夜晚,远不是他写“白露团甘子,清晨散马蹄。圃开连石树,船渡入江溪。凭几看鱼乐,迴鞭急鸟栖。渐秋实美,幽径恐多蹊”的时代,这个白露的夜晚,低头,可见盈盈泪似的清露,寒意顿生;抬头,可望一轮皎洁清朗的明月,高悬苍穹。盛唐不再,遥望关塞,仿佛到处战火弥漫,烽烟连天。这样的夜晚,是明月给了他绵绵思念的缘由,还是白露给了他岁月流逝的感伤?

露珠的美还在于它生命的短暂。“对酒当歌,人生几何?譬如朝露,去日苦多。”对酒当歌的时间再短,也要比朝露长得多。可是露珠并没有因为生命的短暂而怨天尤人,相反,它却以自己的奉献精神感动着我们。当夜幕笼罩的时候,它像慈母的乳汁哺育婴儿一样地滋润着禾苗;当黎明到来的时候,它又最早睁开那不知疲倦的眼睛;它白天隐身于空气中,夜晚无声地在黑暗中凝聚。它默默地工作,又默默地逝去。它把短暂的一生,献给人类,而对禾苗却从来无所苛求。它多么像辛勤的园丁,培育着祖国的花朵;多么像我们敬爱的老师,伏案在灯下夜以继日地工作,把毕生的心血滴滴洒在孩子们的心田上。

### 春风浩荡,且捧几束光芒(组诗)

——致敬改革开放四十周年

文/吴辰

#### 从泥土里拔出火焰

在故乡,每一只蝴蝶的名字都叫春天 每一寸草木都刻着幸福的光阴 弹指一挥四十年,我勤劳的乡亲们 终究从泥土里拔出了火焰 将希望点燃,将甜蜜点燃,将所有 无法辜负的黎明与黄昏点燃 山河欣欣向荣,乡土日新月异 拾级而上,挥洒着辛苦而甘甜的汗水 沐浴在浩荡的春风里,朝梦想狂奔 快于流星,背上生出了雪白的翅膀 在璀璨中,我看见古老的村庄腾空而起

#### 倾听城市的拔节

季节定格于春天,楼宇之笋群起拔节 你听,有清风在吟唱 有血脉张张,把青春交出来 还有全部的爱,献给这座城市的靓丽 所有的生命融为一体,多一滴汗珠 街道就更美一分,社会就更进一步 生活之峰就更高一点。这漫长的时光 每一天都是崭新的 在改革开放的洪流里,我们蒸蒸日上 美极了,时空越来越精致 不经意间,有种力量将你我生命的宽度 拓展 毋庸置疑,春风度着苍翠,度着岁月 也度着你我宝贵的流年

#### 流云中蕴含着闪电

春风之上,流云中蕴含着闪电 蕴含着一些革新的光辉与芒刺 通天达地,连接过去与未来 振聋发聩,风从四面八方奔袭而至 沉渣泛起,别让尘埃落定 流水不腐,须使今时不同往日 与时俱进,将思想上的陈腐涤荡 挺起胸膛,拥抱那些耀眼的明亮 让灵魂高于灵魂,让韶光高于韶光 让天空更高一些 让晨露折射,最新鲜的朝阳



秋兴一地锦 雷霄撰

如果把书籍比喻成一座花园,那么所有的字句都是花园里盛开的花朵,如果把书籍比喻成人类的营养品,那么所有的字句都是维系精神生命的源泉。

可以说,每打开一册书籍,就像推开了一扇崭新的门扉,人生的悲伤、喜悦、感悟、愤怒、得到、失去……就像一帧帧影片,放映出一个个五彩缤纷的人生。五千年的历史长河中,书籍就像浩瀚的宇宙,展现出灿烂美妙的世界,神游在这种迷人的世界中,是何等的幸福与快慰。

古今一些著名学者,都把读书当作一种陶冶情操、开阔心胸的活动。有人曾用诗句描述过读书的美妙意境“半亩方塘一鉴开,天光云影共徘徊。问君哪得清如许,为有源头活水来。”简单四句,道出了读书之人捧卷阅读的那份难以言说的快乐。人世沉沉,世事无常,沉浸在读书的意境中就会寻觅到一个美妙的世界。

好的书籍是一剂良药,善读之可以医愚,能使人明辨是非,加强主见。在你心情浮躁,或寂寂无聊时去读一本书吧,散文的美妙,小说的曲折,诗歌的精练,传记的写实……每一种体裁的书籍都能给你带来不一样的感受,让你的心灵沐浴知识的阳光,让所有的不开心都烟消云散。打开一本书,不管是田园风光的旖旎秀丽、异域风情的神秘莫测,还是春花秋月的季节转换,古往今来的文人轶事,都能让人身临其境,欲



文/杨丽丽

罢不能。

读书还能养心健脑,读书的过程就是大脑思索的过程。读书的过程能叫人心平气和,只有沉淀下来,静下心来,使精神处于平静与和谐的状态中,才能让文字走进自己的内心世界。曾经有位名人说过:“不爱动脑,不喜欢读书,不爱思考的人,很容易得老年痴呆症。”有些疾病就是不良情绪或不良品行的衍生品,而读书可以陶冶性情,排除迷茫,并促进脑细胞的活动,让你的心情时刻保持愉悦。

读书是一种平静的思维活动,怡情养性,锻炼思维。在一间明净的书房里,几盆绿植,生机盎然,一杯绿茶,香气四溢,一册书籍铺展于眼前,茶香缭绕,墨香悠然,抛却尘世的燥热与喧嚣,悠然自得,从容自信,于茶香墨韵里放松心情,是舒适的,是惬意的。

书是良师益友,是不可或缺的精神食粮。热爱读书的人,气质自是芬芳的,日积月累地服用书籍这营养品,不需要华服装饰,不需要胭脂点缀,一举手一投足,流露出的自是一种安静,一种淡然,一种阅尽世间事的通透。

读书不仅怡情养心,还开阔视野,增长知识,朋友们,在闲暇时刻去享受一本书吧,或静坐于书房,或依偎在床上,或流连于草坪,或端坐于一树荫凉里,无论是细细品味,还是浅尝辄止,那散发着墨香的文字,一定能够浸润你的心灵。

### 烧地锅

文/董国宾



在城里,吃什么都没了胃口,一日三餐的饭香味不知跑到哪儿去了,心中便惦念起家乡的地锅菜。我越想越觉得,都市生活万不可缺少这一口。第二天,就找人在院子里支起了地锅。

我买了一口铁锅,找了一些干柴,还在地锅旁放置了一口大水缸,连烧地锅坐的小马扎,也是请邻居新做的。一应俱全之后,妻子来了精神头,一大早就赶到集市,买了几条活鱼放进水缸。临近中午,妻子忙开了,她一边忙,一边唱着《我们的日子》,声调一会儿上扬,一会儿清脆欢快,歌唱完了,鱼也杀好了。我像个小孩,又是蹦又是跳,一跃来到地锅旁,我们开始做地锅鱼了。要说做地锅鱼,还得我掌勺,妻子是城里人,连地锅都没见过,怎能把地锅鱼做好?她站在一边,只看不动手,到時候只管吃就成。

我爆香葱姜蒜,炸好汤汁,麻利地放入宰好的鱼。这最后一个环节,就显得很特别。做这道菜,不用单独煮馒头,简单活好面,弄成拳头

大小的面饼,沿锅沿贴上一圈,盖上锅盖,就继续烧火。柴火“噼里啪啦”地响,一会儿“咕嘟咕嘟”的声音从锅里冒出来。妻子站在一边和我逗乐,在笑声中这顿地锅饭做好了。看上去,那贴在锅沿上的面饼,像一只只老鳖趴在河沿上,这吃法,家乡人形象地称作“老鳖靠河沿”。地锅鱼端上餐桌,黄澄澄的地锅饼盛在盘子里,妻子伸手就去拿。先是放在鼻子上闻了闻,然后点点头,说,连这饼都是香的。全家人吃了一顿色香味俱佳的地锅鱼,妻子尝到了甜头,说下次要做地锅鸡。话还没说完,就被我打断了,我摆摆手,慢条斯理地说,比起家乡的地锅鱼,还差得太远呢。这城里,怎能做出地道的乡土味?

转眼到了周末,妻子去商场买了两身新衣服和一大包营养品,说要回乡下看望母亲。我心里嘀咕道,不是念着老家的地锅菜吧。到了乡下老家,母亲正在厨房烧地锅,二话没说,妻子径

直冲到厨房里,非要帮母亲填柴禾。一看母亲正在做地锅鱼,妻子一高兴,竟大大把把把柴禾不送进灶膛里,火苗一下子给压灭了,滚滚浓烟冒出来,呛得妻子赶忙跑出了厨房。母亲心疼地递过去一条湿毛巾,我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,取笑道,你一个城里人,怎会烧地锅,其中的学问大着呢。

开饭啦,母亲给我们每人盛了一碗地锅鱼。妻子刚吃一口就大声夸赞道,这乡下的地锅鱼咋这么好吃呢!看着惊讶万分的妻子,我一脸严肃地解释,这地锅鱼的做法,城市和乡下的水土不同先不说,这烧柴也有讲究。城里人做地锅鱼,烧的是干木柴,火势大,而乡下则是麦秸、玉米杆和干豆棵,怎会一样呢?

一回到城里,我满脑子都是乡下母亲做的地锅鱼,感觉乡下生活虽简朴,却埋藏着真味道。妻子贴在我耳边,低语道,过几天干脆把咱妈叫过来住,把乡下的柴禾也带来。